

四川新闻网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新闻网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通讯、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 11:00 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4 人，实到监事 4 人，其中监事曾邱、赖庆媚以通讯方式出席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利女士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2023 年半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新闻网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29日